

江西嘉佳和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 m³ 蒸压轻质气混凝土 ALC 墙板(砌块)生产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11 月 8 日,江西嘉佳和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根据《江西嘉佳和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 m³ 蒸压轻质气混凝土 ALC 墙板(砌块)生产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参加验收会的有江西博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等单位代表和会议邀请的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成员和会代表现场检查了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报告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位于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武阳镇武阳创业园创业大道 58 号,中心坐标:东经 115.874785°,北纬 28.521939887°,属于新建项目,建筑面积 53300m²,本次验收的项目(一期)主要建设内容有一栋 4F 办公楼、一栋 4F 宿舍楼、1 栋 1F 生产车间、一栋成品仓库,建设一条全自动蒸压轻质气混凝土 ALC 墙板(切块)生产线,以水泥、石灰、铝粉膏、石膏、石英砂、钢筋等为原料,通过浇筑、脱模、切割、蒸压等工序建设年产 40 万 m³ 蒸压轻质气混凝土 ALC 墙板(切块)生产项目(原环评中两条生产线,80 万 m³)。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 年 07 月,建设单位委托江西鑫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江西嘉佳和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 m³ 蒸压轻质气混凝土 ALC 墙板(砌块)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09 月 27 日取得了南昌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的批复(南环评字[2019]130 号)。

项目于 2020 年 06 月建成投运,已办理排污许可证。项目自投产以来,未发生环境污染纠纷事件。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6573.4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0.60%。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江西嘉佳和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 m³ 蒸压轻质气混凝土 ALC 墙板(砌块)生产项目(一期)建设内容及配套环保设施。

（五）验收时间

根据项目环保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8 月委托验收监测单位承担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接收委托后，验收监测单位于 2020 年 10 月 25-26 日派出技术人员进厂核实了项目配套环保治理设施的建设情况、查阅有关文件和技术资料，并进行了现场监测，依据验收监测结果以及现场勘查情况编制项目验收检测报告。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分期建设和验收，原环评中废水处理设施需建设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实际园区污水处理厂已建设投运，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经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厂；原钢筋防腐、烘干工序应建设收集装置经活性炭吸附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实际防腐剂为水性无机环保材料，无 VOCs 产生，烘干废气无组织排放，没有原环评中的废活性炭；原不合格品破碎需收集经布袋除尘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实际项目没有不合格品产生，没有配套破碎机。

其它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均未发生重大变动，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没有生产废水外排，外排的主要为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进行预处理，然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外排。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石英砂卸料和上料粉尘、车辆运输粉尘、石灰和水泥筒仓进料粉尘、防腐剂烘干废气、食堂油烟、燃气锅炉烟气。

（1）粉尘：项目原料库和车间密闭、采用地下皮带式输送砂料，在工作区安装喷雾降尘措施；模具清扫工段粉尘经配套的一台脉冲布袋除尘器净化后车间无组织排放。

（2）石灰和水泥筒仓进料粉尘：每个仓筒顶部设一个脉冲除尘器进料罐车自带空压机，采用气力输送，筒仓顶部设计高效过滤器，压力气流经过滤后在密闭车间无组织排放。

（3）防腐剂烘干废气：项目采用耐高温水性乳环保配方防腐胶，无挥发性有机物产生，烘干废气无组织排放。

（5）锅炉烟气：项目（一期）建设了一套15t/h的天然气锅炉，锅炉烟气经1根20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6) 食堂烟气：项目设有食堂，食堂油烟采用高效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处理后油烟经风管屋顶排放。

(三)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球磨机、搅拌机、板板机、破碎机、打浆机、风机等机械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

通过合理布局、选用精度高、装配质量好、噪声低的设备、对设备基础进行隔振、减振、加强备定期维护等措施降低噪声。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有：切割边角料、废防腐剂包装桶、废脱模剂包装桶、其他包装材料、除尘粉尘和生活垃圾等。

项目产生的切割边角料生产线直接回收利用，除尘粉尘回用；废防腐剂包装桶、废脱模剂包装桶由厂家回收；其他包装材料和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五) 其他设施

企业按照国家环保部要求规范排污口建设，设置了各类排污口标识。企业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安排了专人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口的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均满足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燃气锅炉烟气中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表 2 中燃气锅炉排放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排放浓度《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达标排放。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和夜间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有：切割边角料、废防腐剂包装桶、废脱模剂包装桶、其他包装材料、除尘粉尘和生活垃圾等。

项目产生的切割边角料生产线直接回收利用，除尘粉尘回用；废防腐剂包装桶、废脱模剂包装桶由厂家回收；其他包装材料和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

理。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组认真审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并进行了现场勘查，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中的各项保护措施，达到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保护自主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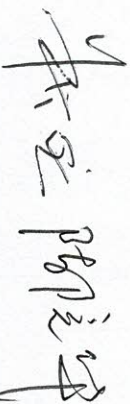
六、后续要求

- 1、严格执行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和档案、台账记录管理。
- 2、加强生产管理，做好各项环保设施和维护检修及正常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指标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七、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见附件。

八、验收组成员签字：



江西嘉佳和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8日

